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监事会通知时间、方式：2021年3月12日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
- 2、监事会召开时间：2021年3月22日。
- 3、监事会召开地点、方式：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
- 4、监事会出席人员：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 5、监事会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曾成华先生。
- 6、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有助于优化组织架构及治理模式，充分整合公司资源，提高经营管理效率，提升市场竞争力。本次资产划转属于公司内部资产划转事项，未进行审计、评估。本次资产划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资产划转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划转资产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并增加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增资和增加专户有助于公司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增资和增加专户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并增加募集资金专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并增加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3 月 22 日